

遂宁市安居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安居区白家河西眉镇防洪治理建设项 目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的公示

已核 陈兴红
2024.4.7

2024年4月7日，遂宁市安居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收到施工总承包单位江西赣禹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的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申请撤销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及返还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全现金缴存）。根据《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规定》《遂宁市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经办规程》相关规定，现对其承建的安居区白家河西眉镇防洪治理项目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进行公示。公示期满，未发现用人单位有拖欠、克扣农民工工资行为的，遂宁市安居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将按规定程序办理撤销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及返还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全现金缴存）。

经核 陈兴红
4.7

公示时间：自2024年4月8日至2024年5月7日，共30日。

在公示期内，对该项目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有异议的，可拨打电话反映问题。反映问题须实事求是，并提供所反映问题的佐证材料。

投诉举报电话：0825-8669363。

地址：遂宁市安居区遂安大道南段6号。

附件：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遂宁市安居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 4 月 7 日



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遂宁市安居区 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行业工程建设主管部门：

我单位为 江西赣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公司，承建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为 遂宁市三仙湖水库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工程（中标）合同价为 1971.6702 万元，实际开工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28 日，实际完工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14 日，竣工验收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25 日，办妥工程决算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18 日。

我单位承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0 日，我单位已经将项目所有农民工工资全部结清，未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

单位（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章和国

2023 年 12 月 30 日

